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轮”或“本公司”）将与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利”）在浙江天台和山东济宁两地投资建设两家乘用车柴油发动机公司，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两家合营公司的注册资本共计 2.5 亿元，本公司出资 4500 万元。本公司的上述投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07 年 12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柴油发动机合营公司的议案》。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协议主体介绍

1、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概况：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登记；其法定地址在：广西玉林市天桥路 88 号；法定代表人：晏平；注册资本：50648 万元；公司类型：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主要是柴油机、汽油机等产品的制造销售等。是本公司在国内最大的客户。

2、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概况：在浙江省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1760 号；法定代表人：李书福；注册资本：83000 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主要是汽车的销售，实业投资，机电产品的投资等。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的主要内容

1、两合营公司名称及类型

在浙江省天台县设立合营公司，暂定名为：浙江玉柴三立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

在山东省济宁市设立合营公司，暂定名为：济宁玉柴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类

型为股份有限公司。

2、两合营公司生产经营范围

柴油发动机及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以及围绕柴油发动机开展的技术咨询和服务。

3、两合营公司的注册资本共计 2.5 亿；每股 1 元，股权比例按玉柴 52%、吉利 30%、银轮 18% 的相同比例投资，以货币出资。

浙江玉柴三立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银轮占注册资本的 18%，认购 1800 万股，计人民币 1800 万元；

济宁玉柴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 亿元，银轮占注册资本的 18%，认购 2700 万股，计人民币 2700 万元。

4、两合营公司的合营期限均为三十年，从各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开始计算；合营期满，合营协议书自行终止。经合营各方同意延长公司合营期限，应在公司期满前六个月，向原审批机构提出延长申请；延长时限由合营各方确定。

四、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中国乘用车市场正处于快速发展的成长期中，安全、节能和环保逐渐成为车型选购的主导因素，在政府鼓励节能减排的大环境下，乘用车柴油化发展前景广阔；吉利作为国内第二大自主品牌，产品研发生产能力强，同时也在朝 A 级车、B 级车乃至 C 级车方向发展，企业的成长性良好；玉柴是银轮在国内配套的最大客户，本公司依托吉利产品的市场平台，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升产品的研发与制作水平，这次合作为银轮提供了拓展发展空间的机会。

2、存在的主要风险

乘用车动力柴油化时间不确定，与国际车市发展潮流相反，国内柴油乘用车长期受到冷落，最近几年，在专家的持续呼吁下，柴油动力车型开始得到政府、企业、消费者等各方面的接受和认可；吉利市场推广运作的前景不确定性。

3、对公司的影响

在合作项目未产生效益前，增加公司的资金压力和财务费用，影响公司的收益。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